



CONTENTS of AUGUST 2019

目錄

本期專題

- 證券交易法修正之介紹 楊素貞 5

實務新知

-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及第 36 條修正簡介 黃瑞貞 29

司法常識

- 「中華民國聯合國反貪腐公約首次國家報告」簡介系列之十二 本局政風室 35

證券暨期貨要聞 本刊資料室 38

投資人園地 投資人保護中心 45

發行公司动态報導 本刊資料室 49

法令輯要 本刊資料室 61

- 一、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之書表格式 61

- 二、修正「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之令 61

- 三、核定具證券性質之虛擬通貨為證券交易法所稱之有價證券之令 62

- 四、修正期貨信託事業依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 11 條、第 11 條之 1 第 1 項及第 12 條第 1 項規定申請（報）募集或追加募集期貨信託基金應檢附書件之格式 63

- 五、開放國內上市（櫃）及興櫃公司之海外控制公司得透過外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處理外籍員工依法讓受、認購及配發有價證券之令 63

- 六、訂定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期貨商因應金融科技發展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範圍規定之令 65

- 七、境外外國機構投資人因外國法令辦理合併，依本會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證八字第 0940149297 號令規定檢附相關文件辦理移轉者，則受讓之境外華僑或外國人為證交法第 22 條之 2 第 1 項第 3 款所定之特定人 66

- 八、發布境外基金之國內受委任機構得與信託業簽訂委任契約透過金錢信託方式私募境外基金之令 67

- 九、訂定指數股票型期貨信託基金單位淨值低於一定標準應報金融監督管理委

員會核准後終止期貨信託契約之規範	68
十、發布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 條第 2 項、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 條第 2 項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 條第 2 項規定本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令	69
資訊統計	本刊資料室 71
一、國內重要經濟指標	71
二、股票發行概況統計	72
三、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發行概況表	76
四、外資 (FINI 及 FIDI) 投資國內證券資金匯出入金額統計表	77
五、本國期貨市場 108 年 7 月份交易量彙總表	78
六、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	79
七、國際主要股價指數	81

稿 約

「證券暨期貨」月刊邀稿啟事

- 一、「證券暨期貨」月刊於每月 16 日出刊，本月刊論著部分係屬專題性之議題，108 年 9 月 16 日擬出刊之專題與「全民退休自主投資」有關之議題，歡迎舊雨新知投稿，字數在一萬字以下，並請於 108 年 8 月 15 日之前提出。108 年 10 月 16 日擬出刊之專題與「公司法修正後證券市場新制度之介紹」有關之議題，請於 108 年 9 月 15 日之前提出。另 108 年 11 月 16 日擬出刊之專題與「虛擬通貨發展情形」有關之議題，請於 108 年 10 月 15 日之前提出。
- 二、其他有關證券、期貨制度或實務之論著或譯述，亦歡迎來稿。如：證券發行制度、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交易制度、證券商管理、內線交易、投信基金管理、會計師業務、外資管理、期貨風險管理及期貨交易等等。
- 三、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者，請於稿端註明，如需退稿請一併註明，來稿請 E-mail: phoenix@sfb.gov.tw 或寄「臺北市新生南路 1 段 85 號 6 樓期貨管理組」或電洽 (02) 2774-7240 楊小姐。
- 四、本雜誌之內容包括專題、論著、國際證券暨期貨市場簡訊、實務新知、證券暨期貨管理要聞、投資人園地、發行公司動態報導、法令輯要及資訊統計等，內容詳實豐富。
- 五、每本定價新臺幣伍拾元，1 年期陸佰元，請利用郵政劃撥儲金帳戶直接訂閱，郵政劃撥儲金帳戶 0562299-2 號，戶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或電 (02) 2774-7378 莊小姐洽詢。